

國泰產險機車道路救援服務項目及收費標準表

項目	內容	保戶	備註及說明
故障拖吊	基本起吊	免費	保戶權益內享有24小時內，一次拖吊30公里(由拋錨地點起算)免費服務。
	里程費	逾30KM 50元/KM	超過基本里程後，每公里加收之費用。
	全載費	免費	機車需使用全載拖救時，提供免費全載。
急修	代送燃料油	免費	油價以公告價另計。
	充氣		輪胎消氣，提供充氣服務，無補胎服務。
加碼費	空趟費	免費	車主經確認救援任務後，於預定時間未到前，即已因故離開現場，或救援人車派出20分鐘後始通知取消救援者，視同服務一次。
	夜間/國定 例假日加碼		夜間時段係指：週一至週五20:00至翌日08:00、國定例假日全天候。
	山區加碼	自費	得車輛駕駛人同意後始行動救援。特殊山區或特殊偏遠地區，如中、南橫公路、蘇花公路、梨山等地，採議價方式。
	停車場/ 樓層加碼		車輛故障於地下室或立體停車場處理費800元，每增加一樓層加收300元費用；若高度非救援車輛可作業需動用特殊處理，則依特殊狀況處理收費。 若遇特殊情況需加人加車，則須加價650元。
	待命工時費		凡須待警方之勘驗、量測或其他非救援人員可控制之原因，而無法立即展開作業者，每小時加收350元；等待期間之第一小時若不足30分鐘不予計費，超過第一小時以上，不足一小時者，以一小時計收。
載重費	服務之車輛須以空車為限(不含載客及貨品)；若要求強制載貨且於拖救車承載安全範圍，費用須現場議價處理。		
特殊狀況處理	特殊處理	自費	車輛陷入溝洞、整車側翻、陷於懸崖、架於安全島或凸起物等需動用吊桿處理者，或拖吊服務人員判斷無法實施服務者，費用須現場議價處理。

※保戶需道路救援服務未經0800-020-345專線或「智能客服阿發」申告者，不列入服務保證範圍且無法享有免費救援服務及事後辦理退費要求。

※24小時內逾一次以上之服務須自行付費。

※購買道路救援險之承保內容，請詳見保單條款。

一、申告須知(適用符合「國泰產險免費基本道路救援服務資格」之保戶)：

1. 申告服務之車輛限於 $49 \leq C.C \leq 249$ 或 $1.34 \leq HP \leq 40$ 之兩輪機車，如逾一般拖吊車服務範圍，須議價處理，由保戶自付費用。(競技車、改裝車、三輪車恕不提供服務)
2. 申告服務之車輛須以空車為限(不含載客及貨品)；若保戶要求強制載貨且於拖救車承載安全範圍，費用須現場議價；並由保戶自付費用。
3. 申告車輛之服務僅限「國泰產險機車道路救援服務項目及收費標準表」，其餘未列示之項目費用須由保戶自行負擔。
4. 本公司提供之道路救援拖吊服務里程數以高者為優先，不得累加。
5. 起吊後，高速公路通行費、門票、收費停車場費用保戶須自行付費。

二、服務說明(適用符合「國泰產險免費基本道路救援服務資格」或投保「國泰產險道路救援保險」之保戶)：

1. 凡符合道路救援之保戶，車輛因機械故障或人為意外事故致無法行駛，須經由0800-020-345機車道路救援服務專線或「智能客服阿發」申告服務，或由全鋒公司全省道路救援巡迴車遇上時得執行責任救援，並立即向0800-020-345服務中心申報，服務項目及收費標準如上表。
2. 里程之計算以駕駛台內之里程表歸零並經保戶確認無誤後起算。
3. 高速公路、一般高架橋及快速道路之拖吊服務與急修服務悉依道路管理單位之規定辦理，保戶如須前述服務一律須先進線申告，再由警方協助處理。

三、說明事項(適用符合「國泰產險免費基本道路救援服務資格」或投保「國泰產險道路救援保險」之保戶)：

1. 保戶資格係指符合「國泰產險免費基本道路救援服務資格」或投保「國泰產險道路救援保險」之保戶。
2. 申告服務時，駕駛人須陪同救援車輛至指定服務廠辦理交車事宜。
3. 服務過程中若不慎致車輛加重損害時，須於救援服務完成24小時內向0800-018-119客戶服務專線申告處理。
4. 保戶權益受損時，須於七個營業日內向0800-018-119客戶服務專線申告。
5. 申告服務之車輛其服務範圍僅提供救援車輛所能行駛及作業之道路。
6. 保戶資料如有異動，請主動以書面通知本公司之服務據點，避免日後需要服務時核對資料錯誤導致保戶權益受損。
7. 全鋒公司接到保戶資料異動通知後，異動資料將於批改日中午十二時起生效。
8. 保戶投保內容如有異動致未符合道路救援服務資格者，本救援卡將自異動批改日起自動失效。
9. 本表若有異動，依本公司公告為準，不另行個別通知。(詳細內容請參閱道路救援卡或至本公司網站www.cathay-ins.com.tw查詢)